

一、本會為維護會員權益，特訂定本章程，凡我會員應共同遵守。

二、本會之宗旨為：(一) 維護會員之合法權益；(二) 促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；(三) 提高會員之專業素質；(四) 為社會大眾提供優質服務。

第一章 總則

第一條 本會之名稱

第二條 本會之宗旨

本會之宗旨為：(一) 維護會員之合法權益；(二) 促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；(三) 提高會員之專業素質；(四) 為社會大眾提供優質服務。

本會之組織由會員大會、理事會、監事會及秘書處組成。

本會之會員分為：(一) 正式會員；(二) 贊助會員；(三) 名譽會員。凡我會員應共同遵守本章程之規定。

本會之經費來源包括：(一) 會員會費；(二) 贊助費；(三) 義演收入；(四) 其他合法收入。本會之經費應專款專用，不得挪作他用。

本會之辦事處設於：(一) 總辦事處；(二) 分辦事處。本會之辦事處應依法辦理各項業務，並定期向會員大會報告工作。

